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28日至2026年03月27日止。

第 8570086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4日

商 标

# BAOJIA

申 请 人 广东宝嘉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3号路南侧

代理机构 揭阳市壹羽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钢板；铬铁；金属垫圈；金属瓶盖；铬矿石；铁矿石